

新建铁路洛阳动车组存车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01月29日，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在洛阳市组织相关单位召开了“新建铁路洛阳动车组存车场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环评和设计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郑州中原铁道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监理单位郑州中原铁道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环境监理和验收调查单位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以及2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与会专家和代表对现场进行了踏勘，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环境监理单位对工程环境监理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的汇报，核实了有关资料。经验收工作组成员及代表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工程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新建铁路洛阳动车组存车场工程位于洛宜支线南侧、宁洛高速公路东侧。工程由洛阳龙门高铁站引出向西，动车走行线利用洛阳龙门站西安端立折线，接入既有洛宜支线李屯站东咽喉的洛宜正线上，然后利用李屯站 III 道（需要电化）向西走行；随后线路自李屯站西咽喉牵出线引出，下穿孙辛路后，线路折向南接入动车组存车场。

工程总占地面积 1163.3 亩，其中永久占地 1153.55 亩，临时占地 9.75 亩。

存车场近期实施 4 条动车存车线及相应设施。其中，动走线 1 全长 5.122km，其中新建 2.469km，对洛宜铁路电气化改造 1.417km，利用洛阳龙门站站后立折线 1，长 1.236km。动走 2 线全长 2.194km，全部利用洛阳龙门站站后立折线 2。新建单线特大桥 1 座-长度 0.956km。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工程于 2019 年 10 月开工建设，计划 2021 年 1 月开通运营。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19年2月编制完成了《新建铁路洛阳动车组存车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于2019年3月11日以《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新建铁路洛阳动车组存车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洛环审[2019]02号）予以批复。

3、投资情况

新建铁路洛阳动车组存车场工程总投资为30466万元，其中环保工程投资4403.67万元，约占工程投资的14.45%。

4、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存车场近期实施的4条动车存车线及相应设施。验收范围与环评范围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按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对本工程进行梳理，结果表明本工程在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主要环保措施等方面均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生态环境

①工程设取土场1处，无弃土场，取土场位于预留区内，已采取覆土绿化的恢复措施。

设钢筋加工场与施工营地合建1处，在使用完毕后拆除、恢复原地貌，恢复后交还洛龙区政府。

设临时施工场地1处，位于预留区内，已平整绿化。

施工便道全部位于永久占地范围内，已平整绿化。

②路基、桥梁、存车场等主体工程防护措施完善，已采取生态恢复措施。

2、声、振动环境

①工程实际设置声屏障1870延米，其中路基段1100延米，桥梁段770延米。

②动走线新建区段30m以内区域未新建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振动敏感建筑，既有建筑也未进行改扩建。

3、水环境

存车场职工一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集便污水经厌氧池处理、洗车污水经调节沉淀斜板隔油池处理，以上各类污水经总排口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4、大气、固废环境

①存车场房建区食堂油烟引至楼顶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②存车场设置分类垃圾收集装置，转运至市政垃圾处理厂综合利用。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本工程各项生态恢复措施已发挥功效，受冬季影响，绿化植物涨势较慢。声屏障、各项污水处理设施、油烟净化器均满足设计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生态环境

①工程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控制区、文物保护单位等生态敏感区。

②工程各项水土流失防护工程措施和植被防护措施得力，防护数量充足，未发生明显的水土流失现象。

2、声、振动环境

①工程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对沿线声环境敏感点采取了声屏障降噪措施。

②工程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在动走线新建区段 30m 以内区域未新建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振动敏感建筑，既有建筑也未进行改扩建。

3、水环境

工程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采取了各项污水处理措施，存车场职工一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集便污水经厌氧池处理、洗车污水经调节沉淀斜板隔油池处理，各项污水处理措施无弱化。

4、大气、固废环境

①存车场房建区食堂油烟引至楼顶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②存车场设置分类垃圾收集装置，转运至市政垃圾处理厂综合利用。

5、公众意见调查

施工期间未收到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情况的反馈意见。沿线地方政府和群众对本工程的建设持认可态度。

六、验收结论

1、本工程已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使用。

2、本工程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3、本工程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4、本工程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造成重大生态破坏。

5、本工程不属于排污许可管理的项目。

6、本工程近期实施工程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满足主体工程需要。

7、本工程未发生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并被责令改正的情况。

8、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详实，内容无重大缺项、遗漏，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9、本工程满足所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环境保护验收的验收条件。

新建铁路洛阳动车组存车场工程严格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各项规定，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符合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建设单位应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加强运营期各项环保设施的维护及环保制度的管理。

2、建设单位应加强各项绿化措施的后期保养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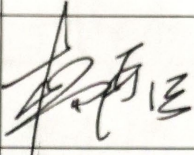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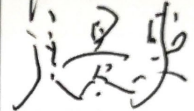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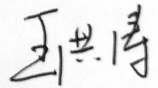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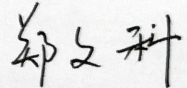
八、验收组成员信息

见附页。

验收工作组

2021年01月29日

洛阳动车组存车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工作组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字	身份证号	备注
负责人	杨善兴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	副指挥长				建设单位
成员	焦景照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	科长				建设单位
	张心宇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	部长				
	王福财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	工程师				
	王洪涛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	高级工程师				
	曹唯	中赞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郑文科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刘钊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刘钊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胡俊波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胡俊波		环保监理 单位
雷晓彬	郑州中原铁道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雷晓彬		工程监理 单位
蒋观涛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蒋观涛		环评编制 单位
韦凯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韦凯		设计单位
周伟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伟		施工单位
董鹏鹏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董鹏鹏		
李栋栋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栋栋		